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3-41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在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9号公司十九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仇向东、裘益政、薛静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晓茹主持，全体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恒云能源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参股公司杭州煦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6%的股权转让给杭州富阳旗开盛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下同）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进行审议。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